

共青团湖南省委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商务厅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湘团联〔2026〕10号

共青团湖南省委等单位关于举办 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团委、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卫生健康委，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各市州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湖南湘江新区税务局，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各高校团委：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青

年创新创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举措,进一步弘扬创业精神,强化创新思维,激励引导广大青年敢创业、创成业,以青年创业带动高质量充分就业,为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挺膺担当,共青团湖南省委、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决定联合举办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

二、组织单位

1. **主办单位:** 共青团湖南省委、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承办单位:** 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湖南省青年企业家协会、湖南省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共青团长沙市委、中共宁乡市委、宁乡市人民政府。

三、组织机构

大赛组织委员会由各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活动组织工作。组委会秘书处设在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负责协调筹备组织日常工作。

大赛成立专家评审及指导委员会，由大赛组委会邀请主办单位相关处室负责人、知名创业企业家、金融及投资行业专业人士、相关学科专家学者、知名媒体人士、专业创业培训导师等共同组成，负责大赛的辅导咨询、赛程指导和项目评审。

四、大赛时间

2026年8月至9月

五、主要安排

（一）专项赛

1. 科技创新专项赛。此专项赛设置关键核心技术赛道、模式及应用创新赛道，关键核心技术赛道重点关注“十五五”规划明确鼓励发展的包括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领域在内的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项目；模式及应用创新赛道重点关注包括互联网应用、传统产业数字化、农业现代化、文创科技、民生服务科技等应用场景创新的项目。

2.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专项赛。重点关注以青年为主要消费客群，以满足青年成长发展需要和美好生活需求为主要目标，以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新技术为特色，聚焦青年群体

个性化消费需求、体验式消费偏好、社交型消费特征、成长类消费目的，有利于培养青年积极向上价值观念的创新创业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主题零售、休闲餐饮、沉浸体验、兴趣社交、自我成长、科技消费类等。

3. 乡村振兴专项赛。重点关注农业科技与种业振兴、农产品加工与全产业链增值、农村电商、流通与品牌运营、农文旅融合与乡村新业态、农业社会化服务与乡村综合服务、乡村文化、生态治理与和美乡村建设等领域相关产业，尤其是在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模式成熟的项目。

4. 新能源新材料专项赛。重点关注锂电新材料、光伏新能源、氢能材料、先进储能材料、新型合金材料、绿色建材、高分子复合材料、纳米材料等。

（二）综合交流活动

面向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和青年创业社会组织代表，举办现场路演、学习观摩、创业培训、座谈沟通、展示交流、资本对接、青春市集等系列活动。

六、活动规则

（一）活动名称

整体活动表述为：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

主体专项赛全称表述为：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专项），“××”指“科技创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乡村振兴”“新能源新材料”。

（二）专项赛参赛项目组别设置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及创办年限（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时间为准）不同，科技创新专项赛设国有企业创新组、初创组、成长组三个参赛项目组别，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乡村振兴、新能源新材料专项赛设创新组和创业组两个组别。创办年限以2026年4月30日为基准。

1. 科技创新专项赛参赛项目组别

（1）国有企业创新组：指国有企业创新团队，2026年4月30日（含）前未完成企业登记注册，其创业项目尚处于商业计划书阶段或企业内部孵化阶段。

（2）初创组：指企业登记注册时间不超过2年〔2024年5月1日（含）以后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

（3）成长组：指企业登记注册时间在2至5年之间〔2021年5月1日（含）至2024年4月30日（含）期间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

2.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乡村振兴、新能源新材料专项赛参赛项目组别

（1）创新组：指2026年4月30日（含）前未完成企业登记注册，尚处于概念构思、市场调研、商业计划书撰写阶段的创意项目。

（2）创业组：指登记注册时间在5年之内〔2021年5月1日（含）后登记注册〕，已形成稳定产品或服务的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创业项目。

（三）参赛人员条件

1. 年龄在40周岁（含）以下〔1986年4月30日（含）以后出生〕的中国公民。
2. 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项目团队总人数不多于5人。

（四）参赛项目条件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发展导向。
2. 体现积极向上的价值取向和奋斗精神，社会信誉良好。
3. 拥有独特产品、服务、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良好经济效益或较大投资发展潜力。

（五）项目申报

1. 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为市场主体的参赛项目，须提交营业执照等相关文件，项目成长过程或生产流程相关介绍，项目发展构想及阶段性成果等资料。涉及国家限制行业和领域的，须有相关资质证明。第一申报人须为所登记市场主体法定代表人，且持有该市场主体股份（个体工商户第一申报人应为经营者，个人独资企业第一申报人应为投资人，合伙企业第一申报人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为市场主体的参赛项目，须提交商业计划书，对市场调研、创业构想、项目发展等作出详细介绍；可同时出具专利、奖项、技术等级等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或证明。第一申报人须为产品开发、项目设计主要负责人。

3. 科技创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专项赛参赛项目，需在报名时间内登录“创青春”网站（<https://cqc.yeeol.com>）注册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20日。

乡村振兴、新能源新材料专项赛参赛项目，需在报名时间内登录“创青春”省赛网站（https://hd.hnmsw.com/dcb/cqc2026_index.php）注册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25日。

（六）奖励

各专项赛分别设置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获奖项目将获得大赛组委会颁发的资助金、奖杯和证书，并可享受各主办单位给予的相关优惠政策。创青春国赛获奖并得到湖南省大学生创业投资基金支持的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审查通过后，直接纳入芙蓉计划青年人才项目支持范围。

七、支持服务

1. 公益支持。根据创业青年主体和创业项目类型，可推荐通过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获得公益项目资源支持，同时符合条件的将纳入湖南省大学生创业投资基金项目库。

2. 培育孵化。符合相关条件的项目可申请入驻中国青年创业社区或众创空间，优先享受优惠的创业支持政策和优质的创业孵化服务，可优先匹配“湘青创”湖南青年创业导师团问诊帮扶服务，申报有关青年荣誉时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3. 融资服务。优秀项目可遴选进入“青创项目库”，推荐参与“湘青创”湖南省青年创新创业投融资对接活动，获得投

融资机会；涉农创业项目可优先推荐获得“湘青创·农担贷”支持。

4. 政策支持。符合各主办单位政策要求的优秀项目，可优先推荐获得相关创业扶持政策支持。符合相关条件的创业青年可申请加入各级青年企业家协会等组织。

5. 展示交流。优秀项目可优先被推荐参加各级共青团创业服务相关活动，并在各类媒体进行传播展示。

八、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要充分认识大赛的重要意义，结合本地实际和特色，制定实施方案和配套细则，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扎实做好大赛各阶段工作，将大赛办出成效。

2. 精心举办市赛。各市州团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在8月20日前精心举办“创青春”市赛，注重提供全过程青创项目培育，邀请企业家、投融资机构专家、青创导师为参赛项目进行指导和培训；注重提供全方位投融资支持，引入金融机构、投资机构、孵化机构等资源，搭建投融资机构与创新创业项目团队的沟通桥梁。

3. 积极参与省赛。各市州团委要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动员本地青创项目依照大赛规则和要求报名参赛，并将推荐项目汇总表（附件1）发送至大赛组委会指定邮箱。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各高校团委要结合省委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工作部署，积极组织发动省直单位、省属企业团员青年和大学

生线上报名参赛。鼓励各高校“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获奖项目报名参赛，大学生项目在省赛获奖成绩纳入2027年“挑战杯”省赛学校团体总分。

4. 营造浓厚氛围。要增强赛事品牌宣传意识，加大与新闻媒体合作力度，强化新媒体宣传，扩大赛事吸引力和影响力，营造全方位鼓励创新创业浓厚氛围。

- 附件：1. 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推荐项目汇总表
2. 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章程
3. 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竞赛规则
4. 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商务厅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4日

(联系人及电话：雷萍 13873192088、陶洋 15873196810，
邮箱：hxqch2017@126.com)

附件 1

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推荐项目汇总表

填报人：

填报单位（盖章）：

日期：

科技创新专项					
序号	赛道	参赛组别	项目名称	参赛编码	注册手机号
	关键核心技术赛道	创新组			
		初创组			
		成长组			
	模式及应用创新赛道	创新组			
		初创组			
		成长组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专项					
序号	参赛组别	项目名称		参赛编码	注册手机号
	创新组				
	创业组				

乡村振兴专项				
序号	参赛组别	项目名称	参赛编码	注册手机号
	创新组			
	创业组			
新能源新材料专项				
序号	参赛组别	项目名称	参赛编码	注册手机号
	创新组			
	创业组			

注：1. “科技创新专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专项”的参赛编码由参赛团队完成报名后在报名网站中查询，未准确填写参赛编码的将视为无效推荐。

2. 2026年8月15日前，各市州团委向大赛组委会推荐不少于25个项目（每个赛道、专项不少于5个）。

附件 2

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是由共青团湖南省委联合省直相关单位、相关市级人民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共同主办，面向广大青年创业者开展的一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大赛。

第二条 大赛的宗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搭建支持青年创新创业的展示交流、导师辅导、投融资对接、项目孵化等服务平台，建设创业导师、创投机构、创业园区、创业孵化器、青年创业者等服务联盟，促进广大青年弘扬创业精神、培养创业意识、提升创业能力、提高创业成功率。

第三条 大赛聚焦科技创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乡村振兴、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举办主体专项赛，根据每届次实际需要举办不同主体专项赛；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产业方向举办由全国组委会指导的行业专项赛。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负责开展大赛筹备组织工作，

制定、修订大赛章程，筹集、评审、奖励，指导大赛评审委员会行使各项职能，研究、议决大赛相关事项。

第五条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设在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各相关团属协会的有关负责人共同参与，负责协调大赛筹备组织及日常工作。

第六条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由创业导师、专家学者、投资人、创业园区负责人组成，负责制定评审规则及细则、评审参赛项目、确定项目获奖等次。

第三章 参赛资格与申报

第七条 参赛项目须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较大投资发展潜力，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拥有独特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第八条 参赛人员须为中国公民，年龄 40 周岁（含）以下。以团队形式申报的，总人数不多于 5 人。

第九条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及创办年限（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时间为准）不同，一般划分为创新组、初创组、成长组，可根据各届次赛事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创新组指未完成企业登记注册，尚处于商业计划书阶段的创业项目；初创组指登记注册时间不超过 2 年（含）的创业项目；成长组指登

记注册时间在 2 至 5 年（含）之间的创业项目。

第十条 参赛项目根据自身情况，可参加不同届次的比赛，或在同一届次比赛中参加多个专项赛；但在任一专项赛中，只能根据规定的分组条件选择组别参赛，不得在多个组别中重复参赛。

第四章 大赛组织

第十一条 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研究制定具体届次的大赛方案，由各主办单位审批后形成并发布大赛通知。

第十二条 全省各级团组织广泛协调新闻媒体、团属媒体、新媒体平台，对大赛进行宣传，扩大大赛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在大赛的总体宣传中，规范使用名称，表述为：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在各专项赛的宣传中，规范使用名称，表述为：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专项）。

第十三条 大赛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优秀创业项目，接受自主报名和各级团组织、社会机构推荐。参赛项目须在报名时间内登录大赛官网注册报名。报名项目经专项赛组委会进行资格审查、初步评定后方可入围参赛。

第十四条 大赛原则上分为资格审查、网上初评和路演决赛等环节。评审委员依据评审标准，根据项目情况，评定获奖项目，确定获奖等次，经评审委员会审核给予相应奖励。

第十五条 在大赛组委会秘书处指导下，有条件的市州可根据当地重大战略、重点产业、重要工程等导向，举办其他专项赛。

第十六条 在参赛项目中,遴选设立创业项目库和青年人才库,协调各种资源,提供资金支持、培育孵化、融资服务、会员推荐、展示交流等各种帮助,促进青年创业项目成长成熟。

第五章 奖励

第十七条 大赛评审委员会对入围大赛的项目进行路演评审。根据创业项目所体现的产品服务、市场前景、财务运营、团队素质、社会效益等方面综合考察情况,按照大赛入围项目总数的一定比例,分别评出金、银、铜等奖及优胜奖若干名,颁发奖杯、证书等奖励。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八条 各市州团委按照大赛章程申请承办省级赛事。

第十九条 各市州团委按照大赛要求,做好参赛组织工作。

第二十条 大赛承办单位经大赛组委会授权和审核,可以大赛组织委员会名义寻求社会支持。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由大赛组委会审议修订,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附件 3

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竞赛规则

一、赛事报名

参赛项目须在报名时间内登录 <https://cqc.yeeol.com>（科技创新和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或 https://hd.hnmsw.com/dcb/cqc2026_index.php（乡村振兴和新能源新材料）进行注册报名，并提交相关资料。

1. 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为市场主体的参赛项目，须提交营业执照等相关文件，项目成长过程或生产流程相关介绍，项目发展构想及阶段性成果等资料。涉及国家限制行业和领域的，须有相关资质证明。第一申报人须为所登记市场主体法定代表人，且持有该市场主体股份（个体工商户第一申报人应为经营者，个人独资企业第一申报人应为投资人，合伙企业第一申报人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为市场主体的参赛项目，须提交商业计划书，对市场调研、创业构想、项目发展等作出详细介绍；可同时出具专利、奖项、技术等级等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或证明。第一申报人须为产品开发、项目设计主要负责人。

二、评审主要考察项目

考察项目	主要考察指标
产品服务	项目定位、产品功能、目标用户、商业模式等准确性、可行性、创新性。
市场前景	产业背景、市场需求、竞争策略、发展前景等前瞻性、成长性、发展性。
财务运营	融资情况、盈利模式、财务管理、风险规避等稳定性、合理性、持续性。
团队素质	人员构成、资历背景、能力素质、团队合作等完整性、互补性、协同性。
社会效益	获奖情况、创业带动就业、带动群众劳动致富、支持社会公益等针对性、公益性、导向性。
同行业竞争优势	质量成本、技术创新、市场品牌、客户渠道、运营管理等独特性、优势性、壁垒性。

三、注意事项

1. 比赛期间，参赛者须遵守比赛秩序，服从大赛组委会安排，严格按照比赛规则参加比赛。
2. 参赛项目提交的参赛材料须真实完整、合法有效，无虚假和侵犯第三方权益的内容。
3. 社会组织等非市场主体单位，不符合初创组、成长组参赛标准，可在创新组参赛。

附件 4

第十三届湖南省青年创青春大赛组织 委员会名单

主 任

叶 妙 共青团湖南省委书记

副主任

汪淑娟 共青团湖南省委副书记

仇 怡 省委教育工委副书记、省教育厅党组副书记、
副厅长

徐永健 湖南省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焦华芳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祝云武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邓卫平 湖南省商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罗 辉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

曾初良 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刘 炜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姜桂林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
经理

委 员

刘 涛	共青团湖南省委青年发展部部长
周韶峰	湖南省教育厅学生处处长
蒋 瑛	湖南省财政厅行政处二级调研员
毛 彪	湖南省就业服务中心创业服务部部长
肖青松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产业发展处二级调研员
陈 龙	湖南省商务厅电商处四级主任科员
杨 彪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直属机关团委书记
田 睿	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系统团工委书记、 个人所得税处处长
王叶玲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
黄中翔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市场拓展与业务 协同部总经理
李卫锋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工委副书记
朱新根	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主任
冯页新	共青团长沙市委书记
陈 强	中共宁乡市委副书记、统战部部长
王坤球	中共宁乡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